

[1]

傳真函件及電子郵件：
2542 2696



運輸署
Transport Department

本署檔案 Our Ref. : (H4WP5) in TD HR155/30-3
來函編號 Your Ref. : (HAD C&WDC 13/4/2 (16-17)-(7-9) Pt. I
電話 Tel. : [REDACTED]
圖文傳真 Fax : [REDACTED]
電郵 Email : [REDACTED]

中西區區議會
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
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
中西區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秘書

(經辦人：黃筱靜小姐)

黃小姐：

中西區交運會第八次會議 - 動議回覆

要求管制大型旅遊巴行駛山頂道
(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 26/2017 號)

貴會 2017 年 4 月 11 日的來函，本署就有關議題作以下回覆：

就有關限制前往山頂的大型車輛尺寸，本署透過旅遊事務署向香港旅遊業議會反映，呼籲業界使用中型或小型旅遊巴前往山頂。

就有關擴闊山頂道某些彎位的建議，由於山頂道旁有陡峭及長滿大樹的山坡，以及貼近私人土地及建築物，經本署與路政署初步評估，以上地理環境會對擴闊工程造成很大掣肘。所以，現時並沒有進一步的空間於山頂道擴闊上述的彎位。然而，本署會留意該處改善道路的機遇，如常有私人物業進行重建，政府會要求私人發展商配合改變地界，從而改善山頂道的情況。

運輸署署長

(曹敏兒 [REDACTED] 代銜)

2017 年 5 月 10 日